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105學年度下學期始業式時程表

節次	時間	流程	負責處室	備註
07：45～08：10	早自修	整潔活動 (班級、外掃區)	學務處	
08：20～09：05	第一節	始業式 七、八、九年級領書	學務處(操場) 教務處	各班教室(雨天) 請各班聽廣播後再至圖書館領書
09：15~10：00	第二節	導師班務處理		
10：10~10：55	第三節	正式上課		下午3:35放學

※當天第三節開始上課，無故未到者，依規定處理。

※第二週輔導課開始上課。